

凤舞焰◎著

谜宝藏 沙海迷锦



①

感受沙漠探险的极致体验
破解精绝王珍藏织锦之谜



THE MIST OF THE DESERT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万卷出版公司

凤舞焰◎著

沙海迷锦

谜宝藏



①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© 凤舞焰 2010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沙海迷锦/凤舞焰著. —沈阳: 万卷出版公司,
2010.5

ISBN 978-7-5470-0981-9

I. ①沙… II. ①凤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089099号

出版发行: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(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: 110003)

印刷者: 北京中印联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者: 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: 167mm × 234mm

字 数: 300千字

印 张: 16.5

出版时间: 2010年5月第1版

印刷时间: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朱婷婷

策划编辑: 陈 蔡

装帧设计: 宋晓亮

ISBN 978-7-5470-0981-9

定 价: 29.00元

联系电话: 024-23284090

邮购热线: 024-23284050 23284627

传 真: 024-23284448

E-mail: vpc_tougao@163.com

网 址: 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沙海迷锦

目 录

CONTENTS

- 第 〇 章 引子 / 001
- 第 一 章 包子 / 003
- 第 二 章 血棺部落 / 008
- 第 三 章 黑狼岩 / 015
- 第 四 章 不归路 / 024
- 第 五 章 第七副船棺 / 032
- 第 六 章 九死一生 / 039
- 第 七 章 死文字 / 045
- 第 八 章 书呆子吕方阳 / 055
- 第 九 章 精绝木牍 / 062
- 第 十 章 死亡森林 / 068
- 第 十一 章 魔鬼的复仇 / 075
- 第 十二 章 古城还是鬼城 / 084
- 第 十三 章 地下土城 / 092

第十四章	尸腹中的秘密 / 099
第十五章	死里逃生 / 105
第十六章	死亡沙尘暴 / 111
第十七章	鬼魅魔都 / 121
第十八章	沙漠羊皮卷 / 129
第十九章	五星齐聚 / 136
第二十章	藤蔓流沙 / 142
第二十一章	沙雾 / 148
第二十二章	险象环生 / 155
第二十三章	朱雀之谜 / 161
第二十四章	新的探险 / 169
第二十五章	独目人之谜 / 175
第二十六章	进入无人区 / 187
第二十七章	野驴杀亲 / 195

第二十八章	库木库里沙漠 / 203
第二十九章	魔鬼谷 / 211
第三十章	地下暗流 / 218
第三十一章	屠宰场 / 225
第三十二章	天猎 / 233
第三十三章	遗失的记忆（一） / 241
第三十四章	遗失的记忆（二） / 247
第三十五章	织锦图的真相 / 253



引子

我坐在断崖上，大口喘着粗气，浑身力气都被耗干了，只能背靠着一个小土包，茫然望着天空发呆。前面没有路了，身后的石门也已经关闭，包子和杨Sir被关在了石门的另一边，生死未卜。只留下我一个人，在孤独的断崖上苟延残喘。

这里是阿尔泰山中段，估计再往前翻过两个山头就到蒙古国的地界了。阿尔泰山是典型的断块山，一条西北走向的断裂带将连绵起伏的山脉拦腰斩断，秋冬季节，凛冽的寒风从山谷中刮过，整个山脉就像一只被斩断的困兽，在天地间发出无奈的闷吼。不过，也有人说，那是山神发出的警告，警告那些无知的闯入者，这里是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地。

阿尔泰山，蒙古语译为金山。如果有傻子认为，金山就是用黄金堆成的山，那我就是这个傻子。当然，我不是唯一一个傻子，不过，我也许是唯一活到现在的傻子。半年前，杨Sir找到我和包子，一起来寻找传说中阿尔泰山里的黄金。从此以后，我们踏上了漫长而曲折的旅途。现在，我们的探险即将结束，谜底似乎就在触手可及的地方，我们却先一步走上了穷途末路。

包子大名包小康，是个厨子，半年前跟着我一起来到新疆。他喜欢叫我boss，却因为发音不准，老是叫我波斯，我每次听到心里都不舒服，波斯，波斯，好像我是他的猫。包子长得贼眉鼠眼，个头也不高，但他做得一手好菜，心地也还算善良。至于缺点……算了，都混到这份上了，多想点儿人家的好吧！

杨Sir告诉我，他叫杨慕之，一个挺文绉绉的名字。不过，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他的真名。别的我不知道，他骗人绝对一流。人家是杀人从不眨眼，他是骗人从不眨眼。愣是哄着我和包子历尽千辛万苦从塔克拉玛干沙漠赶到和田，又从和田赶到库车，最后还跟着他到了这个鬼地方。到现在，他生死未卜，我这个上当受骗的人反而一





边喝着冷风一边怀念他。

还有吕方阳——吕教授，他是个文人加学者，头脑却比谁都单纯，平时看上去文质彬彬，可书生意气一上来，那狠劲儿和土匪有得一拼。

人在困境中总是喜欢回忆，我扭头看了看背包，这个黑色尼龙包现在是我唯一的行李。背包里有汉代的织锦图、唐朝的名师真迹，还有一个纳骨器，它属于一个早已消失的宗教。这些东西，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无价之宝，可对我来说分文不值，因为我的包里唯独没有食物和水。没有这些东西，我恐怕活不了多久。一时间，我想起了探险电影里那些经典的桥段。主角们找到宝藏，发现铺满黄金的地面上散落着许多白骨，虽然白骨被璀璨的光芒镀上了一层金，但这有什么意思？

我不禁怀念起自己的小商贩生涯，开饭馆儿虽然收入不高，但每个月的稀饭钱还是有的，总不至于饿死。

风又大了些，土包上唯一一棵小树苗在大风中左摇右晃。这个山顶我再熟悉不过了，因为我曾在录像带里看到过这个地方。对了，如果没有那盘该死的录像带，我也不会上杨Sir的当，走到今天这步田地。

天空中飘过一团沉重的乌云，乌云中还夹杂着隐隐的红光，似乎是在提醒我：停止回忆的时候到了。我深呼吸一口气，慢慢站起来，一步步朝前走去，眼前是一个看不见底的深渊。我即将踏上另一个世界，至于这个世界是传说中的黄金之地还是冥国，我就不得而知了。我唯一清楚的是：如果杨Sir和包子没有机会走下去，至少我要替他们走完接下来的路，就算那是条死路。

头开始发晕，双腿一软，我的身体不自觉地向前倾斜，跳下悬崖，下坠引起的失重感非常难受，但很快就过去了。在我失去知觉前的最后一个念头是：也许，传说根本就不可能成真吧……





第一章 包子

我叫宋方舟，诺亚方舟的方舟，按理说，我应该很喜欢水，不过事实正相反，我对沙漠特别感兴趣。读初中时，我暗恋一个女孩儿，女孩儿喜欢三毛的《撒哈拉沙漠》，为了和她有共同语言，我愣是熬了三个通宵，把这本书读完了。结果，她关心的是荷西和三毛，我关心的是撒哈拉，我们最终还是没找到共同话题，女孩儿没看上我，倒培养了我对沙漠的爱好。

所有沙漠里，我最向往塔克拉玛干，虽说面积比不上撒哈拉，可毕竟是咱们国字牌儿的。当时的我想法很单纯，听说沙漠里有石油，所以一心想长大以后去做地质勘探，为祖国作贡献。

事实证明，理想和现实之间的差距是巨大的。成绩不好的我，大学没考上，只好在家乡开了一家小饭馆儿，糊涂度日，包子是我聘请的大厨。

包子和我同岁，他家里很穷，初中没毕业就跟着亲戚外出打工，做过学徒，跑过传销，后来还跟着几个亡命徒跑去盗墓，最后九死一生逃了出来，从此沉下心学了门做菜的手艺。包小康是他长大后给自己改的名字，意思是脱贫致富奔小康，他说他这辈子穷怕了，一定要想办法挣钱，给自己谋个落脚的地方。

饭馆儿总共只有三十平方米，生意不好也不坏，平时闲得很，就中午比较忙。一年下来，我除了对“中午”这个词特别敏感外，基本没有别的长进。有时候想起来，自己也觉得心里憋屈，想我一个大好青年，二十出头就在家开饭馆儿，像个女人一样。时间长了，我心里就像窝着一团火，总想找包子套磁，让他把当年那段盗墓的经历说出来，可是包子打死不说，只是告诉我：那不是人干的事儿。

闲来无聊，我也经常上网，谈过几次网恋，最后都不了了之。到后来，我彻底灰了心，干脆连聊天室都不去了，在各种网站间瞎转悠。按理说，像我这种人，和



探险毫不沾边，但命运就是奇怪的东西，总会在不经意间改变一个人的未来。当我们历经艰辛，到了走投无路的地步才突然发现，原来所有的必然只是来自于当初一瞬间的冲动。

这天，一个普通的网站成了改变我命运的导火索。

这是一个自驾游网站，浏览量不算大，里面的会员大都是些喜好旅游的人，他们自称驴子，背着一个包就能走遍天下。这群人有的是朋友，有的互不相识，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临时组织起来。一个人发出邀请，有意向的人就回应，大家约好时间地点，到时候一起出发，组织松散却零而不乱，遇到困难互相帮扶着走，是名副其实的探险爱好者。

网站首页有一条醒目的Logo：塔克拉玛干沙漠探险，寻找传说中失落的小河文明。

这个标题一下子把我吸引住了，我赶忙点开页面，上面写着：

塔克拉玛干，维吾尔语意为“进去就出不来的地方”。但有人说，塔克拉玛干沙漠孕育了无数辉煌灿烂的文明，是一个遍地宝藏的地方，赫赫有名的小河墓地就是其中之一。

小河墓地位于孔雀河下游河谷南约60公里的罗布沙漠里，面积约2500平方米，是一处规模庞大的墓葬群。1934年，瑞典探险家贝格曼首次揭开了小河墓地的神秘面纱。小河墓地规模庞大，据传里面有上千口棺材，大部分是船型棺。但非常奇怪的是，小河墓地里的棺木并不是平行放置的，而是上下累叠在一起，至少在三层以上，这种墓葬形式极其少见。考古学家挖掘了其中一部分，发现墓地中的陪葬物属于两种文化：一种是楼兰土著，距今约三千多年；一种则是身着丝绸的上层人士。据考古学者推测：位于孔雀河和塔里木河之间的小河文明，很可能就是楼兰土著真正的发源地。

小河墓地的发现令世界震惊，却也留下了诸多谜团：为什么墓葬会层层叠压在一起？为什么插在古墓上的胡杨木柱会被涂成红色？古人大都有随墓而居的习惯，可为什么，墓地周围没有任何人类生存过的痕迹？只有一条小河，从古墓旁蜿蜒流过，即便是这条小河，如今也只剩下干枯的河床。

诸多谜团，使小河墓地被称为塔克拉玛干最神秘难解的墓葬。

有学者推测：古人之所以在小河旁修建古墓，是因为他们世代生活在水边，所以希望逝者如生，这是古人对祖辈的尊敬。后来，小河因为某种原因断流了，居住在附近的人不得不寻找另一条小河。他们不会因为一条河流的消失而放弃祖辈留





下的传统，他们不会放弃小河，不会放弃这种独特的墓葬。所以，小河墓地并不孤独，只是它的姐妹藏在一个未经发现的地方。在那里，有着和小河墓地一样的胡杨木柱，一样蜿蜒曲折的古河床。

我们可以想象，如果能在孔雀河沿岸找到另一条干涸的古河床，是不是就有可能发现另一座小河墓地呢？因为在几千年前的交通条件下，古人就算迁徙，也不会走得太远，他们大都会选择沿自己熟悉的水流迁徙，也就是塔里木河和孔雀河之间的区域。

那么，如果我们沿孔雀河一路南下，有没有可能找到另一座小河墓地？如果你和我有一样的想法，请在聊天室里留言，让我们结伴同行，一起寻找传说中失落的文明。

这个帖子对久居斗室、无聊透顶的我来说，无疑具有非常大的诱惑力。我一直对漫漫黄沙下掩埋的神秘古墓充满好奇，对鼎鼎大名的小河墓地也早有耳闻，一直希望有机会能去一探究竟。另外，孔雀河位于塔克拉玛干东北边缘，相比起沙漠腹地要安全许多，对我这个菜鸟来说，是个不错的选择。

我很快在帖子下方留言报名，然后进入聊天室，发起人就在线上，他问我过去有没有徒步沙漠的经验。我怕他不让我去，就撒谎说有，都去过好几次了。

“进沙漠不是闹着玩儿的，去过就是去过，你不要骗我。”他的语气非常严肃。

“我真的去过。”我也不示弱。

对话框那头有片刻的沉默，就在我以为他会继续追问下去时，发起人却发来消息，告诉我：“做好准备，旅行时间定在四月十二号，我们在尉犁碰头，加上你，现在一共有五个人报名。这次去探险，行装尽量从简，每人负重不要超过二十五公斤。对了，我叫杨慕之，大家都觉得绕口，喜欢叫我杨Sir。”

我长长松了一口气，压制住心头的兴奋，问出了自己最关心的问题：“这次进去，找到古墓的机会有多大？”

杨Sir发来一个故作神秘的QQ表情：“不清楚，可能很大，也可能为零。”

虽然心中还有很多疑问，但我终于如愿以偿地加入了探险队，心里的高兴劲儿就别提了。

接下来的几天，我开始按照杨Sir的建议准备沙漠旅行用具。其实，需要带去的東西不多，导航仪和对讲机杨Sir会带去，我只准备了指南针、急救药包、防潮垫、睡袋等简单的物品。至于食物和水，打算到了尉犁再买。说实话，我这次去只是想





体验体验，没真正想要找什么古墓。本来嘛，如果我们这种菜鸟能发现古墓，也就没那些吃倒斗饭的什么事了。

心里有了期待，我的心情也不自觉好了起来，不再像过去那样牢骚满腹，出出进进时还经常哼点儿小曲儿。包子觉得我有些不对劲，一开始以为我谈恋爱了，绕着弯儿来问我，我索性告诉他：“我宋方舟要去做一回沙漠里的方舟。”

包子一听，赶忙问：“你去沙漠干吗？”

我说：“我报名参加了一个旅行团，自发组织的那种，要去沙漠里寻找失落的小河墓地。小河墓地啊！那可是西域最神秘的古墓葬，就算找不到，能体会探索的过程，对我来说也是非常难得的。”

“哦。”包子对我的探险之旅并不感兴趣，转身炒回锅肉去了。

可是第二天，包子突然跑来找我，满脸渴望地说：“波斯，带上我一块儿去吧！”

“你也去？那店里生意还做不做了？”

“店里生意本来就不怎么的，如果你觉得亏，大不了我这个月工钱不要了。”包子态度挺坚决。我一听包子把话送到了这份儿上，心里有些过意不去，索性答应了他。

出发的日子终于来到了，我和包子背上行李，满怀激动地踏上沙漠之旅。路线很简单，先乘火车去乌鲁木齐，然后转车去尉犁，和杨Sir等人碰头，直奔孔雀河。

四月十二日，我准时赶到尉犁，给杨Sir去了个电话。杨Sir比我早到一天，他让我去城西的一家饭馆儿，大家好好聊聊。

我说好，正巧我肚子也饿了。于是挂断电话，和包子一起，匆匆赶到约定地点。还没进门，我远远就看见正对大门的方向摆着一张圆桌，桌边坐着几个人。正中那人头戴太阳帽，脸型瘦长，皮肤黝黑。我估计，他就是杨Sir。

果然，刚踏进饭馆儿大门，那人就冲我俩挥挥手。探险的人想要辨认自己的同类很简单，因为他们多半会背着一个大容量背包，就是这个背包让杨Sir认出了我和包子。他走过来，笑着问：“你就是宋方舟？”

我点点头，突然不敢迎上杨Sir的眼睛，因为我总觉得他会看穿我的谎言。由于长时间蜗居家里，我的皮肤很白，用包子的话讲，就我这皮肤，女人都羡慕，如果在往常，我一定不以为然，可是现在，我突然意识到，经常徒步旅行的人不会有我这样的肤色。

果然，杨Sir将我打量一番，突然面色一变，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，正考虑该





如何解释，杨Sir的视线却从我的肩头掠过，盯着我身后的包子。包子背上背着一个黑色大背包，他个头矮，又瘦得皮包骨头，背包压下来，晃眼一看，还以为是一个长了腿的大背包。

包子显然也很惊讶，只是惊讶中还带着几分尴尬。

几秒钟后，杨Sir突然哈哈大笑起来：“看来我这次还邀请了一位贵客啊！”

我不明所以，正要发问，杨Sir指了指桌子，请我们坐下。

圆桌前一共坐了七个人，除了杨Sir外，两女两男。女人个子都不高，清一色短发。一个叫姜小梅，一个叫何雅莉。杨Sir介绍说，别看她俩是女人，做驴子的资历是这群人中最老的。姜小梅还徒步横穿过罗布泊。

两个男人各有特色：黄辉来自广东佛山，瘦高个儿，皮肤黝黑，吃饭的时候，他的话最多，也很幽默，一口广式普通话，把两位女士逗得呵呵直乐；张锦康是四川人，比黄辉矮了半个头，胃口却很好，黄辉说话的时候，他一直在闷头吃东西，很快就消灭了一份拌面。

杨Sir是这次旅行的牵头人，他品位不俗，一坐下就掏出包里的古董打火机和金色烟夹，抽出一支万宝路点上，那姿势那气质，和旅行爱好者丝毫不沾边儿，倒更像是个古董商人。烟夹上刻着奇怪的人头像，有一点磨损，可见是杨Sir的随身之物。

“我给大家介绍一下，这位是宋方舟，另一位叫包小康。”

我微微一愣，怎么杨Sir和包子认识？我过去可没听包子提到过。包子已经卸下背包，坐到座位上，他始终保持着微笑，微弓着背，露出两颗大龅牙，那模样，也不知道是猥琐中带着卑微，还是卑微中夹了些许猥琐。当初他来我店里应聘的时候，我犹豫了好久，就是因为他这副尊容实在对不起观众。

吃完饭，我们约定第二天一早出发，当天晚上在尉犁住一晚。我和包子住一个房间，正准备拎上包去宾馆，包子突然冲上来，把我拉到一边，一脸神秘地凑到我跟前。





第二章 血棺部落

我以为他要解释什么，谁知包子却指了指自己脚下的厚棉靴，然后指指我脚上的轻便运动鞋说：“波斯，你赶快去买双鞋吧，现在是四月份，塔克拉玛干已经提前进入了夏季，白天沙表温度在四十五度以上，不能穿单薄的皮鞋或旅游鞋，必须穿皮质的厚棉靴，这样可以隔热，也能防止沙子进鞋。”

我一听，心头咯噔一声，没准儿刚才杨Sir已经看出我没有沙漠探险的经验，放着肤色不谈，单看我脚上这双鞋就能判断出来。

现在想来，如果不是包子和杨Sir认识，我也许刚一进门就会被杨Sir请走，理论上讲我该感谢他。但我总觉得包子不该瞒着我，所以心里还是憋屈着一口气，于是问：“你小子什么时候和杨Sir认识的，怎么没听你提起过？”

包子苦笑，小声说：“别提了，还不是过去盗墓的时候。真他妈不是人干的事儿！”说这话时，他虽然还是一副痞相，我却分明看到他的眼角闪过一丝苦涩。虽然他什么也没告诉过我，但我隐隐感到，过去盗墓的经历一定给他留下了很深的伤痛。

“如果觉得为难，你就回去吧！”我试探着说。

包子摇摇头：“波斯，我实话实说了吧，你爸爸知道你喜欢沙漠，所以一定要让我跟着来看看，还多给我发了两个月工资。至于能不能找到第二座小河墓地，说实话我一点儿也不感兴趣。”

原来绕来绕去，这小子是我爸派来做我的贴身保姆的。我爸就我这一个儿子，他在家专制得很，为这次出门的事，我没少和他吵，最后他妥协了，没想到来这么一招。

不过，既然事已至此，我也没有别的办法，包子的经验貌似比我丰富，就暂时听他一回算了，我无奈地叹了口气，回房放好行李，然后上街置办行头和食物去





了。

晚上，大家闲来无事，就集中到杨Sir的房间里聊天。杨Sir取出两个GPS导航仪，自己留着一个，另一个给了黄辉。然后取出七部对讲机，分给我们每个人。

“明天就要出发了，有些话我还要重复说一遍。”杨Sir说，“大家都知道，每年的三到九月是塔克拉玛干的沙尘季节，在这段时间，沙漠里就只有三种气候：沙尘天气、扬沙天气，还有沙尘暴。前两种比较温和，不过要注意，塔克拉玛干和其他沙漠不同，沙子非常细腻，还夹杂着大量粉尘，大风刮过，沙子很快沉淀，粉尘却始终悬浮在空中，有人说，在塔克拉玛干，一天要吸二两沙，当然这个说法比较夸张，漫天沙尘却是不假。所以，如果有人要带摄像机、手机或者手表，最好做好思想准备，这些东西全都容易进沙，说不定一趟沙漠之旅下来，就再也不能用了。如果遇到强烈的沙尘暴，必须就地寻找掩蔽物，例如断墙、砂岩等什么都可以。”

“再说食物，我们按照七天的计划，每人带20瓶600毫升矿泉水，4个400克的馍，相信大家已经买了。顺便提醒一句，方便面太费水，不适合沙漠旅行食用，就不要带了。”

“最后说说编队，我们一共七个人，包小康、我和宋方舟一组，其余四人一组。虽然我们每个人的速度不同，但大家注意，组与组之间的距离不能超过五米，组员之间的距离不能超过两米。为了保持体力，节约水分，沙漠里尽量不要大喊大叫，有事就用对讲机联系。不过，沙子对电磁波有吸收作用，在我们几乎看不到对方的时候，对讲机就没什么用处。所以，这个编制一定不能乱，关键时候大家可以互相帮忙。”

包子动了动嘴巴，想说什么，杨Sir却先一步站起身来，说：“如果没什么问题，大家就早点儿回去吧，我也要洗个澡，好好休息一下。”

回到房间，我躺在床上睡不着，一时间，我想到一个细节：黄辉看到杨Sir抽烟，就递了一支给他，可杨Sir回绝了，他只抽自己的烟。这种人一看就不像是个进沙漠吃苦的主，怎么会和我们凑到一块儿来？

我心里纳闷儿，正想问问包子，扭头一看，这小子已经睡着了。

第二天，我起了个大早，换上昨天在巴扎买的厚皮靴，在小腿处绑了个结实。在沙漠里，一旦靴子里进了沙，很快就会磨破脚，最后寸步难行。这点常识我还是知道的。

包子依旧背着他那只大包，也不知道里头装了些什么东西。我们一千人在门口会合，杨Sir找来一辆越野车，说是先载我们一程。





出了尉犁县，两旁全是茂盛的胡杨林，我原本以为可以沿河前行，好好看看传说中碧绿见底的孔雀河，结果车一直沿着胡杨林的外围开。虽然郁郁葱葱，被人工打理得非常好，却总觉得少了几分乐趣。

一路上，大家的情绪都很高，除了我，所有人都或多或少来过沙漠，共同话题也很多，但他们今天聊得最多的，就是有关沙漠宝藏的传说。

“你们说，第二座小河墓地真的存在吗？”何雅莉问。

杨Sir神秘地笑笑：“这次组队旅行，我已经在网上说得很清楚，目的就是要寻找消失已久的小河文明，知道吗，在罗布沙漠里，另一个小河墓地是真实存在的。”

说到这里，他取出一张破旧的地图，这是一张手绘地图，上面清晰标注了小河墓地、太阳墓地、古墓沟遗址的所在地，太阳墓地和楼兰古国之间的某个地方画了一个半圆形，半圆形被涂成红色，非常醒目，半圆旁边有几条蜿蜒的曲线，应该是指代干涸的古河道，其中一条距离孔雀河很近，河道和孔雀河呈三十度斜角，源头部分画着一个黑点儿，旁边标注了地名：黑狼岩。

包子看到这张地图，一脸的不以为然。

杨Sir继续说：“这张地图，是我几年前无意得到的，上面标注的地点应该就是古墓的位置。我还听到一个当地的传说，在沙漠深处，有一片魔鬼岩石，岩壁中露出犀利的缝隙，就像被刀切开一样，缝隙中渗着丝丝寒气，里面隐隐透出一具具重叠在一起的棺材，棺材上还绷着牛皮。有人说，那就是几千年前小河墓地的延续，为了躲避战乱，原本生活在小河附近的沙漠住民迁徙到了那里，然后将岩石凿空，以石为馆，岩石形成天然屏障。没人知道入口在哪儿，那些棺木就这样保存了下来，直到现在。”

“真有这样的地方？”我的好奇心立即被勾了起来。

“别想得太天真了。”包子声音突然冷了许多，“传说那地方非常怪异，明明阴凉潮湿的地方是蛇蝎鼠蚁最理想的聚居地，可那里面居然没有任何生物迹象。还有人说，几年前来，棺材上的牛皮一直在往外渗血，也不知道这么长时间了，哪儿来的血。时间长了，岩石群的传说越传越神秘，有人给那里取了个挺阴森的名字——血棺部落。”

血棺部落？我忍不住浑身一震。杨Sir赶忙笑着说：“那不过是个传说，谁也没去过不是吗？不过，有了这张地图，我们真的有可能找到那里。”

虽然我被这个名字吓了一跳，但毕竟是个热血青年，听到如此古怪有趣的事，





当然不可能无动于衷。于是想也不想就说：“那大家一起去看看吧！”

车开了近一个小时，胡杨林渐渐稀疏，明显没有之前规整，在各种野生杂草间或其间，包子还看到一只沙鼠正在打洞，非常好玩儿。司机在前方停下来，告诉我们，接下来的路，我们得步行了。

孔雀河又叫饮马河，据传班超出使西域时，曾在这里饮过马。孔雀河是罕见的无支流水系，这也是当地特殊的地理环境所决定的。因为塔里木盆地西高东低，水流大多从西北流向东南，而孔雀河位于盆地地势较低的东方，水流又正好呈东南走向，顺应了地势，所以没有支流。但是，孔雀河和塔里木河之间有几条不知名的古河道，其中一条就流经著名的小河墓地。

我们沿着河，一路朝南走，右边是空寂的荒漠，其间点缀着零星的泥瓦屋舍，显得非常寂寥。左边却是郁郁葱葱的胡杨树林，树林里夹杂了许多芦苇和红柳，这些低矮植被填补了树之间的缝隙，就像一道天然屏障，把我们和孔雀河隔成了两个世界。虽然我很想提议从河边穿过，不过杨Sir说，走外围更容易找到线索。

我多少有些失望，不过心情还算轻松。只是没过多久，我就体会到了徒步的艰辛。首先是无处不在的沙尘，比面粉还要细腻的尘埃漂浮在空中，钻进我们的眼耳口鼻，简直就是无孔不入，虽然对能见度没有影响，却让我们觉得很不舒服。尤其是我，因为没有经验，几次喝水都差点儿呛到。都说人倒霉的时候，喝杯凉水都会硌牙，可在这里，不管倒不倒霉，喝水都会硌牙。好在我们沿河走，气温不是很低，空气还算比较湿润，不至于太难受。

我们保持着昨天杨Sir交代的队形，他和包子走在最前头，把我一个人甩在后面，也不知道在说些什么。第二组两男两女，俗话说，男女搭配，干活儿不累。黄辉和张锦康简直就是一对活宝，一个说川普，一个说广普，愣是把姜小梅逗得笑声不断。

我有些无聊，突然发现前方草丛中传来唰唰的轻响声，不知道草丛里是不是藏着什么动物。我的好奇心上来了，冲上前去，想拨开草丛看看，杨Sir一把把我拉住，对我说：“水草茂盛的地方最好不要去，沙漠里的动物大都聚集在沿河潮湿的地方，会很危险。”

我点点头，继续朝前走去，大约前行了半公里，一团深灰色的东西从前方的芦苇丛中一闪而过，速度奇快。我以为自己眼花了，所以没介意。谁知半个时辰后，我又在一片红柳丛中看到了同样的深灰色。这一次，我警觉了许多，忍不住拉拉杨Sir的衣服，示意他看看那片红柳丛。杨Sir斜晃一眼，低声告诉我，我们好像被跟踪

